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增持股份 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于2012年11月8日17时收到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"关于持股比例变 动的函",函件内容如下:截止2012年11月8日,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深 圳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系统累计买入中百集团股票69,639,776股,占公司股份总 额的10.22%。

截止2012年11月7日,新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9.89%。2012年11月8日,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系统买入本公司 股票2,262,800股, 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0.33%, 其累计持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.22%。

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 动报告书》。

> 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八日

